

自治区地质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自治区地质局办公室编制了《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自治区地质局门户网站（nxdizhiju.nx.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自治区地质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215 号，邮编：750021，联系电话：0951-2036626，传真：0951-2021253，电子邮箱：nxdkjbg@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自治区地质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国家和自治区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围绕地质中心工作，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五公开”内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和质效。现将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地质局紧扣《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20〕32 号）精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共推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一是**压实领导责任**。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推动依法行政的重要抓手

和有效载体。成立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用制度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管理水平。同时明确局属各单位办公室为本单位政务公开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构和工作部门，要求各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向局办公室报备人员名单。二是**强化督查考核**。将“政务公开”纳入地质局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内容，总分值设置不低于4%。成立了政务公开监督检查小组，负责监督检查局属各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局属12个单位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地质业务工作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二）突出关键领域，强化主动公开。地质局紧密结合地质工作实际，紧盯关键领域，严把时效、全力推进、确保质效。一是**强化行政决策信息公开**。严格落实《自治区地质局重大事项决策办法》，对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程项目，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在决策前在局网站、微信公众号、公示栏等平台及时公布决策依据，通过召开座谈会、调查研究、专家评审、印发征求意见稿等形式，广泛听取、主动征求职工群众意见，作出决策后，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公开议定事项和相关文件，确保实现全过程公开，切实保障职工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二是**强化职责职能信息公开**。通过局门户网站，设置“组织机构”栏目，公开局本级简介、领导信息、职责职能、内设机构以及局属12个单位基本情况、班子成员、业务职能等内容，并及时公开调整和变更情况，方便职工群众获取和监督，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三是**强化重要人事信息公开**。在局门户网站设置“人事信息”专栏，

严格按有关程序及时公开地质局招聘信息、职称聘任、干部任免、重要人事变动、高层次人才选拔等有关情况。截至目前，“人事信息”专栏共公开 101 条信息。**四是强化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全区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方式。局门户网站设置“预决算公开”专栏，集中展示全局财政预决算信息，本年度共公开 40 条信息。**五是强化政策执行和落实信息公开。**围绕“123 工作举措”、年度地质工作报告、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办法提出的重大事项及局党委会议、局务会研究安排的重点工作，涉及部门、单位细化执行措施、责任分工、监督方式等，及时在局网站“重大领域”栏目和“规划计划”栏目公开进展和完成等情况。截至目前，在“重大领域”栏目发布信息 27 条，在“规划计划”栏目公开发布局党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信息 7 条，在“地质局文件”栏目发布局系统工作文件 56 件。**六是强化政务舆情信息公开。**建立健全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督办机制，对涉及地质行业、本单位的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突发事件等热点问题，做到早发现、早研判、早处置，按程序及时发布权威信息，讲清楚问题成因、解决方案和制约因素等，确保在应对突发事件及社会热点事件时不失声、不缺位。本年度，局网站“领导信箱”“留言咨询”共收到 26 条关于自治区地质局咨询贴，回复率和办结率均达到 100%。全局未发生舆情回应事件。

（三）聚焦重点方向，加强政策宣传。为了让职工群众更为便捷地了解国家的大政方针、行业内的重大政策及工作部署，在

门户网站设置了“政策解读”专栏，定期转载国务院、自然资源部及自治区人民政府等部门刊登的有关政策法规解读稿件，广泛宣传阐释政策背景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新旧政策差异等，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听得懂、好明白、能理解”；在局门户网站首页显著位置增加“国务院文件”“自治区文件”栏目，及时做好国务院、自治区层面的信息转载；围绕中央和自治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在局网站设置“政策专题”栏目，及时转载了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六稳”“六保”最新政策信息，紧抓舆论引导，释放积极信号。

（四）筑牢平台建设，提升支撑能力。不断加强安全保障和提升网站服务功能，通过多种行之有效的形式进行公开，主动接受职工群众和社会的监督。一是**不断加强局门户网站建设**。把门户网站作为政务信息发布的主平台，不断优化网站栏目，重新梳理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定期更新政府信息，扩大了公开覆盖面，丰富了公开内容，增强了网站的交互性和服务功能；严格落实每季度政府网站检测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安排专人专职管理网站，并引入第三方开展常态化监测，健全网站常态化监管预警机制，确保网站安全运行。地质局门户网站2020年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2031条。二是**管好用好政务新媒体**。充分发挥政务微信灵活便捷的优势，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等工作，对3个微信公众号进行了整合，并由专人负责监管，完成政务新媒体深度融合，提升建设管理水平。目前，局及局属各单位实现了信息内容统一编发、网站内容统一审核、“一网一微”同步发布的信息化新格局。

（五）坚持制度引领，促进工作规范。一是修订完善管理制

度。对《自治区地矿局政务公开办法》《自治区地矿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目录等八项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形成了《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目录等十二项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二是**规范办好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接收、登记、办理等流程，统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文书、指南、答复等格式，依法保障社会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本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次，按时办结，未收取任何费用。未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和投诉，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件。三是**明确信息发布管理规程**。制定《自治区地质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四级审查程序，确保发布信息准确、权威、真实、及时，切实维护党和政府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建立政务信息发布登记台账，严格按照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移交归档相关资料，做好政务信息发布登记、备案、备查等管理工作。

（六）抓实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举办专题培训班，邀请自治区政务公开权威专家为局机关及局属各单位分管政务公开的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 130 余人作了专题辅导。通过不定期召开组织工作座谈会，向局属各单位及时传达学习国家、自治区有关政务公开的文件精神，讲解政务公开政策、意见及规定，并利用宣传栏、电子大屏、门户网站，广泛宣传局、院两级政府信息公开开展情况，营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良好氛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本年新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0	3421.7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自治区地质局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目前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还存在少数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高，部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政策理论学习还不系统、对上级部门有关文件政策把握不到位的情况，对局属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等问题。

为更好地深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自治区地质局将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局党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加大公开力度，不断增强公开实效，切实保障职工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拓宽公开渠道，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以群众需求为着力点，通过网站、微信发布、现场公告栏等渠道，持续做好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程项目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让职工群众看得到、能了解、好查询。

（二）注重自我提升，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人才培养。针对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短板”，结合地质工

作实际，有针对性地开展全局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精心安排培训内容，每年至少组织 1—2 次专题培训，确保培训做到专兼职人员全覆盖，进一步强化相关负责人的公开意识。鼓励局本级及局属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主动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指导、推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三）完善考核机制，强化工作督查。把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情况作为评价政务公开工作成效的重要内容，列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同时，根据新形势新要求调整完善政务公开指标，细化考核任务。进一步开展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工作，局政务公开办公室将定期或不定期深入局属各单位、机关各部门，对全局政务公开情况实行有效监督，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政务公开办事公开规范、有序、真实、实效。